

中国农业转型升级与现代农业发展

——新常态下农业转型升级研讨会综述

翁 鸣

实现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变，既是农业增长的新途径，也是农业现代化的主要标志。在新的时期，国内外形势和农业生产成本发生了很多变化，中国农业在取得巨大成就的同时，也面临着一系列矛盾和问题。破解制约现代农业发展的矛盾和障碍，客观上要求加快农业发展方式转变，尤其是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现新常态下农业转型升级，走中国特色农业现代化道路，这是极具挑战性和现实意义并需要不断深入研究的重大问题。2016年10月9~10日，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山东省社会科学院、山东智库联盟共同主办了“新常态下农业转型升级研讨会暨第十二届全国社科农经协作网络大会”，与会专家学者围绕会议主题展开了深入讨论。现将这次研讨会上专家学者的诸多观点作粗略梳理和分类，以飨读者。

一、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2015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2016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是适应和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的重大创新，是适应国际金融危机发生后综合国力竞争新形势的主动选择。中国农业也存在供给侧结构性问题，同样需要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一）现实背景与理论依据

中国农业生产在相当程度上仍然存在传统的耕作方式和小农组织，农产品供给跟不上消费需求的变化。例如，一方面，中国玉米等粮食作物出现阶段性、结构性过剩；另一方面，农产品质量安全仍处于不高的标准水平，不能满足消费者对高端农产品的需求，导致供求关系出现结构性失衡。

中国社会科学院副院长蔡昉指出，中国经济发展过程中既有总量问题，也有结构问题。总量问题需要解决，但是，一些结构性问题更需要解决。例如，如何让劳动力转移更加充分，劳动力供给更加充分，降低企业的生产成本？如何提高其他生产要素的供给和配置效率？怎样提高全要素生产率？这些都是解决未来经济增长速度问题的关键。从改革的视角来看，结构性改革就是寻找一切有利于发挥中国农业生产潜力、找到新的发展动能的改革。

蔡昉认为，当前中国农业仍然是“四化同步”中的短板，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是中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跨越“中等收入陷阱”，实现“两个一百年”目标的关键。江苏省社

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研究员包宗顺认为，国际粮价下跌、国内粮食生产成本上升等因素，导致国内外粮价严重倒挂，使得农业比较效益低下的问题更加严重，并对国内粮食的规模经营形成较大冲击，要通过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高中国粮食竞争力。

河南省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研究员吴海峰认为，中国农业持续发展面临的挑战前所未有的，在很大程度上归结于供给侧结构性方面。以河南农业为例，一是资源环境约束越来越大，生态环境的承载能力越来越接近于极限；二是农产品的品质结构与居民的消费需求存在差距，低档次的大宗农产品供过于求、销售不畅，农产品优质化、多样化和专用化程度不高，无法满足消费需求的变化；三是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难度较大，在农业生产成本不断上升条件下，农民依靠农业生产增加收入越来越困难；四是农业竞争力不强，不仅农业生产方式比较落后，而且农业生产组织方式不适应现代农业发展的要求，农业社会化服务覆盖面不足，应对市场风险和自然风险的能力较弱。

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研究员翁鸣认为，国内外经验表明，许多新消费动力的产生，并非是因为消费需求发生了变化，而恰恰是对消费的供给发生了变化。中国农业供给端的现有能力决定了农产品成本、质量和农作物新品种培育等方面存在不足，这限制了需求端的消费增长。因此，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就是进一步提高农业生产力，解决中国农业供求关系中的深层次矛盾。

中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并非照搬西方供给学派理论。蔡昉强调，在西方主流经济学中，有一个新自由主义经济学流派，新供给学派是其主要部分之一。新供给学派强调私有化，并且主张尽可能减少政府干预，实行全面市场化。与此同时，西方国家把这套规则推向发展中国家和转型国家，也就变成所谓的“华盛顿共识”。中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与西方供给侧经济学有本质区别，其理论依据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体现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最终目标是实现共同富裕。然而，西方经济学无论怎样发展，从最终结果可以看出，西方国家内贫富差距不但依然存在而且趋于扩大。

（二）改革思路与主要路径

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要顺应国内外形势变化，针对当前农业问题以及中长期发展要求，以保障农产品有效供给和增加农民收入为主要目标，以提高农业供给质量为主攻方向，优化农业生产体系和经营体系，推动中国农业现代化更快发展。

蔡昉认为，在过去的近 40 年间，中国依靠充分供给的劳动力、低廉的人力成本、较高的资本回报率，以及调整资源配置，达到了经济高速增长，期间保持了多年近两位数的增长速度。但是，现在中国已经进入中等偏上收入国家的行列，人口红利逐渐消失，这些都导致高速增长因素的弱化，必须寻找新的经济增长源泉。这些新的增长源泉不是人口红利，而是依靠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理念，开创农业现代化的新局面。

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核心是农业增效、转型、升级。从农业增效来看，一是保障农业的有效供给，在确保国家粮食安全的基础上，不仅要调整阶段性和结构性过剩的部分农产品，而且向更加注重农产品质量转变，生产更多的符合市场需求的农产品。二是实现农民收入增长，即农业使自身有效益的同时，能够让从事农业的人们增加收入。蔡昉指出，“十二五”时期，农民收入增速不仅快于 GDP 增速，而且快于城镇居民收入增速，城乡居民收入差距也有所缩小。但是，农民收入无

论存量还是增量，其中 65%~75% 与务农没有关系，即农民收入主要不是来自于农业生产。这就说明，农业没有成为农民增收的一个产业。

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研究员李国祥认为，从中国粮食供需现状来看，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目标，不仅是调减某些粮食品种的产量过剩，而且还要提升农产品质量，注重农业发展的可持续性。同时，与过去农业结构调整的政策措施不同，即优化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解决中国农业现阶段供过于求与供给不足并存的问题。这就要求既不能将实践证明行之有效的粮食生产发展路径及支持政策全盘否定，又不能因循守旧回避现实矛盾和重大难题。

从供需变化来看，加强有效供给对需求引导，一是增加农产品新品种供给数量，推动技术创新、引进新品种和交换种质资源；二是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加强政策引导和农业生产环节监测，大力发展生态农业；三是降低生产成本以扩大消费，通过推广农业技术、扩大经营规模以及优化生产组织结构，抑制农产品价格过快上涨，满足中低收入人群的消费需求。

从农业转型来看，按照“绿色发展”的理念，大力促进生态农业，推动农业绿色转型发展，走农业可持续发展道路。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研究员于法稳认为，农产品质量是食品安全的基础，推动农业绿色转型发展是提升农产品质量的有效途径。要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必须从生产环节入手，改变传统农业生产方式，改变农业生产过度依赖化肥、农药使用的状况。

从农业升级来看，农产品供求关系出现结构性失衡，其实质是农业供给能力不足的问题，因此，要从农业生产技术、生产组织、经营组织、社会化服务体系、农村金融体系等多方面，改善农业供给端的有效产能。现阶段中国农业升级的瓶颈之一，是经营规模过于狭小。蔡昉指出，中国农户平均土地规模是 0.6~0.7 公顷，相当于世界银行对小土地所有者定义中耕作面积的 1/3，可以说是超小型土地经营者。近年来，中国土地流转范围不断扩大，形成了一大批有一定规模的新型农场。即使在这种情况下，土地经营的平均规模也远未达到 2 公顷，这对农业投资的直接影响就是资本报酬递减，这是制约农业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

二、以改革创新促进农业转型升级

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促进农业转型升级，这是党中央、国务院从中国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做出的重大战略部署。农业转型升级既是中国农业现代化进程中的长期任务，也是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任务。针对由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型升级中的现实问题，与会代表展开了深入探讨。

（一）转型升级的现实困境

农业转型升级主要依靠科技进步，同时需要人才和资金等支撑条件。任何产业在转型升级过程中，都必须具备先进的技术、实用的人才和充足的资金这三个条件。但是，农业恰恰表现出“先天不足”。山东省副省长季缙绮指出，尽管山东农业在全国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近几年农业发展也比较快，但是，其发展方式依然粗放，农业规模化、标准化、集约化水平不高。在农业转型升级过程中，山东省遇到了人才、技术和资金等瓶颈问题。

由于农业是弱质产业，产业利润率较低，工作条件比较艰苦，人才和资金不愿流向农业，造成

产业空心化现象比较严重。从目前农业小规模经营状况来看，小规模农户难以获得金融机构的实质性支持。季绪琦认为，有些人不现实地希望央行在政策调控上区别对待，对农业实行有针对性的调控措施。从短期来看，这种要求似乎有利于农业发展，但与宏观经济调控的根本原则并不一致，所以不可能持久，也不可能形成足够的激励兼容机制。如何形成既符合国家金融政策，又有利于农业发展的支撑体系，值得深入研究。

农作物优良品种的选择和培育，是农业技术进步的重要方面，也是农业转型升级的技术支撑之一。与发达国家相比，中国在收集和积累农作物种质资源，尤其是含有特质性状的优异种质和野生资源方面存在明显差距。新疆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副研究员地力木拉提·吾守尔指出，新疆具有丰富的种质资源和基因资源，共有植物 4081 种（含特有植物 1773 种），野生脊椎动物 717 种，大型真菌 200 余种。开发和利用这些种质资源，发展和生产具有特色的农产品，可以增加和丰富农产品供给，引导和促进国内外消费需求增长，并带动农牧民增收。但新疆特色种质资源大多没被有效保护和科学利用，没有培育和繁育出更多的专用型优良新品种。这表明，农业科学育种和种业发展明显不足。

中国农业绿色转型发展面临各种污染的制约，不仅受到来自工业生产的点源污染，而且受到来自农业生产的面源污染。于法稳指出，农业生产的面源污染主要来自过量的化肥投入。中国化肥施用量与播种面积、粮食产量之间依然没有实现脱钩。从施肥强度来看，2014 年，中国每公顷耕地化肥施用量 362.42 公斤，比 2005 年增长了 18.23%；而国际公认的安全上限是每公顷耕地化肥施用量 225 公斤。显而易见，中国无公害农产品标准有待提高。

农业经营体制变革和新型经营主体培育，是农业转型升级的重要方面。但是，国际粮价下跌和国内生产成本较高，由此形成了中国粮食市场的双重挤压，造成租地种粮的农户收益下降，影响到农业规模经营发展。中国人民大学农业与农村发展学院教授孔祥智指出，实地调查表明，吉林玉米和大豆种植效益为负值，上海松江家庭农场的规模经营完全依赖于地方政府的财政补贴。同样，河南和山东的家庭农场出现了一些退租、“跑路”现象。这就引出了一个问题：中国农业现代化能否在租地的基础上实现？同时，实地调查也发现，一些不是租地方式的农业规模经营具有生命力，例如河南荥阳的新田地种植合作社和山东潍坊的土地托管机构。实践经验表明：以合作社为中心、以深化服务为依托的规模经营，适合中国未来农业发展的经营方式。翁鸣认为，哪一种农业规模经营形式具有生命力，应该在实践中检验，要对其进行科学的、深入的分析，主要判断依据是市场竞争力，并非凡是规模经营方式都应该推广。

（二）基本思路与可行措施

在农业转型升级的探索实践中，不少地区取得了许多有益经验，各地社学者也展开了热烈讨论。

山东省社会科学院院长张述存提出，一是以产业融合为重点促进农业转型升级。树立“大食物、大农业、大资源、大生态”的理念，探索突破产业融合互动的瓶颈，纵向延伸和横向拓展农业产业链，推动农产品加工业实现由规模扩张向转型升级、由要素驱动向创新驱动、由分散布局向产业集聚转变。二是以科技创新为动力促进农业转型升级。以科技创新团队建设为核心，推动农业科技成

果更多产生；增加对龙头企业的科技创新补贴、联合企业开展农业科技创新、政府采购重大农业科技创新成果等方式，积极引导企业参与农业科技创新。三是以品牌培育为抓手，促进农业转型升级。不断提升品牌覆盖率和品牌价值，打造一批在国内外有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的山东农产品品牌。四是通过规模化服务，促进农业转型升级。开展订单式、社会化服务，组织大型农用机械和专业技术人员，为农民提供产前、产中和产后服务。五是以农业产业集群为载体，促进农业转型升级。继续探索农业产业化相关主体之间的利益联接机制，以及产业链的运作机制，推进产业集群融合发展。六是以制度创新为保障，促进农业转型升级。制度作为一种博弈规则，在社会中具有基础性的作用。

山东省社会科学院副院长王兴国指出，按照中央确定的“去库存、降成本、补短板”的要求，加快农业转型升级，推动农业供给侧改革。一是以农业产业结构调整为重点，优化种植业结构。改变原来的小麦、玉米轮作，过渡到小麦、杂粮、大豆、花生、薯类等轮作。充分利用山东海洋资源优势，加快建设“海上粮仓”。二是以现代农业经营体系为引领，提高农业供给质量和效率。例如，积极培育农民合作社等新型主体，完善供销社体制。三是以打造农业新业态为方向，催生农业供给新动力。要以市场为导向，创新农业经营形态、组织形式，拓展农业多功能性和产业发展空间，开发农产品新需求。四是以农田基础设施改造为着力点，增加国家和地方政府投资，提高农业综合供给能力，推动农业转型升级。

于法稳对农业绿色转型发展提出了对策建议：一是制定国家战略，加强科学的顶层设计，制定农业绿色转型的路线图，确定转型的重点领域、重点产业和重点区域，并配以生产标准、有效机制；二是制定科学规划，尽快设立绿色农业发展特区，并出台相应的政策，以保证政策实施和具体落实；三是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将绿色农业发展纳入法制化轨道，例如尽快制定《绿色农业发展条例》；四是保护与改善水土资源质量，提供农业绿色转型发展的基础，包括严格控制工业企业对水土资源的污染，采取测土配方施肥以减少化肥污染等；五是加大监督力度，建立利益相关者的行为规范，通过对农业经营主体的监管，减少和消除影响农产品质量的污染因素；六是创新模式与手段，包括推动第一第二第三产业融合发展，建立绿色农业服务体系，建立生态补偿机制等。

吉林省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研究员张磊提出，在保持现有农业补贴政策不变的前提下，研究新增资金向粮食生产规模经营主体倾斜的办法，探索建立农业补贴与从事粮食生产的规模经营主体挂钩的机制，实施对种粮者补贴的倾向性政策，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更快地转型升级。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研究员苑鹏等建议，逐步取消对特定经营主体的扶持政策，全面转向项目支持，防止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产生套取政府补贴的投机行为。同时，贯彻落实并强化新型职业农民教育培训及认证制度，吸引有志青年返乡或下乡创业，培育现代农业经营者队伍。

安徽省社会科学院城乡发展研究所副研究员蒋晓岚认为，正确和积极引导工商资本投资农业，重点发展农产品加工流通业和农业社会化服务，将产业链、价值链、供应链等现代经营理念和产业组织方式引入农业领域，以增加农业转型升级的新动能。山西省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副研究员赵旭强等认为，在农产品价格很难提升的背景下，节约生产成本就是增加农业效益。当前要重点推广节本增效的农业技术，包括集成节约化肥、农药、水、燃油等的实用技术，提高农业投入品的使用

效率，降低农业生产成本，提升农业经营效益。包宗顺提出，加快推进农业信息化，包括支持企业和民间资本投资农村网络设施建设，鼓励企业和公益机构为农民提供免费信息技术培训，鼓励和支持农民自营农产品网上销售等。

三、乡村转型与农村社会发展

乡村转型和农村社会发展与农业转型升级、现代农业发展密切相关。乡村既是农业生产的主要场所，也是农民群众生活的家园。推动农业转型升级和现代农业发展的同时，必须搞好新农村建设、社会治理、环境治理、精准扶贫、土地制度创新等工作。

（一）乡村转型发展新模式

乡村转型已经成为当前中国新农村建设中的一个普遍趋势，是一种多领域、多方面、多层次的综合性转型。作为农村发展模式、发展方式的重大转变，其核心和关键就是产业转型。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所长魏后凯认为，中共十六届五中全会提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方针，即“生产发展、生活富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这是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农村发展第一次转型。随着农村形势变化，新农村建设应该有一个新的提法，实现农村发展第二次转型。习近平总书记提出了城乡一体化发展的思路，按照这种新思路和新理念，应构建以“五个乡村”为特色的新农村建设升级版，即“富裕乡村、幸福乡村、美丽乡村、民主乡村、和谐乡村”。

现阶段农民增收大多是在农业、农村之外，是一种高度依赖于“非农村化”的模式，主要是以工资性收入为主要收入来源。虽然农民收入增长较快，但也带来了农村凋敝等严重问题，这显然不符合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目标。魏后凯提出，要积极探索中国特色的农民增收机制，这种机制应更多地依赖于农业农村，要有稳定的农村产业作支撑，要有来源于当地农业的农民增收渠道。未来中国农民增收的潜力，主要集中在三个方面：一是发展现代农业，提高农业生产率和竞争力；二是推动农村第一第二第三产业融合发展，提高农业投资回报率；三是加快农村产权制度改革，赋予农民更多的财产权利，不断增加农民的财产性收入。

福建省社会科学院经济所副研究员蔡承彬认为，关注农村人口结构的变化及其对农村需求的影响，深入研究不同收入水平、不同年龄的群体（特别是年轻一代）在消费偏好、消费方式、消费结构上的差异，将以“大数据”、“互联网+”为代表的先进技术引入农业和农村，发展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推动农村不同产业融合发展。

（二）美丽家园与乡村旅游

农业转型升级不仅是第一产业内部的调整与提升，而且是第一、第二、第三产业的融合发展，这为新农村建设提供了新动力；同时，新农村建设也为农业转型升级创造了空间和条件。新农村建设不仅极大地改变了农村的落后面貌，改善了农民群众的生活条件，而且展现了农村不同于城市的自然特征，农村以青山绿水和美丽、悠闲的田园风光为资源，发展以乡村旅游为主的第三产业。

重庆社会科学院城乡统筹发展研究所研究员杨玲认为，中国政府鼓励发展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推进农业与旅游、教育、文化、养老等产业深度融合，这为农村不同产业融合发展，特别是乡村旅

游发展提供了新机遇。同时，旺盛的市场需求为乡村旅游发展提供了动力。她提出几点看法：一是坚持以农为本，突显田园风光、农村风貌和乡土风情；二是强化文化和历史内涵，将农业资源、农耕文化、乡风民俗题材，以文化创意和景观塑造的方式充分展现出来；三是突出乡村体验，借鉴台湾发展观光农业的经验，研究游客的兴趣和体验需求，设计出多样化的体验活动项目。

重庆社会科学院刘楦子提出，借鉴台湾地区发展乡村旅游的经验，促进大陆休闲农业健康发展。从1980年开始，台湾地区有组织、有计划地推动乡村旅游，注重法律、法规的制定，实施相关政策和办法，以利于该产业健康发展。

（三）精准扶贫与农村发展

扶贫开发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任务，也是农村小康社会建设的组成部分。扶贫工作“贵在精准，重在精准，成败之举在于精准”。目前，中国扶贫攻坚工作需要提高精准度，同时从多方面、多层次开展积极有效的扶贫实践探索。

河北省社会科学院副院长彭建强指出，习近平总书记提出了精准扶贫的任务，减贫要求因地制宜、因人而异。第一，贫困人口的认定。现在各地都有脱贫时间表，但是按照现行的贫困标准，一些扶贫对象已经摆脱贫困。以某省为例，一些贫困县的农民年人均纯收入已达五、六千元，实际贫困人口没有预计的那么多。第二，扶贫对象的识别。精准扶贫的基础在于扶贫对象，但是，扶贫对象的科学识别和准确判断最为困难。现在农村劳动力实现了较为充分的流动，但由于国内企业的工资发放渠道尚未统一，特别是部分小型民营企业的雇工收入更难监测，所以很难对农村外出务工人员收入情况进行准确统计，进而影响对扶贫对象的准确识别。

陕西省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研究员王健康认为，产业扶贫是覆盖贫困人口最多、脱贫效果可持续的重要路径。在当前各地精准识别贫困户的基础上，通过产业精准扶贫能够有效地培育贫困户脱贫的内生动力。陕西省探索用股权投资的方式进行产业精准扶贫，即以企业为主体承担产业扶贫的任务，将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注入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和规范经营的农民专业合作社，赋予这些企业和合作社带动贫困户实现脱贫的责任，初步显现了产业精准扶贫的效果。

青海省社会科学院副院长苏海红提出，青海省结合生态保护区和水源涵养区的特点，探索以生态保护和特色农牧业发展为主的扶贫模式，对产业扶贫机制和具体措施进行了创新。例如，采取信贷资金与扶贫资金共建投融资担保的方式，按照“政府选择产业+农户自主参与+金融助推+企业参与”模式，以县为单位，将金融机构的贷款资金与扶贫专项资金整合到融资担保平台，贫困户或合作社可用土地使用权或房屋所有权抵押担保或第三方担保等方式，获得不同额度的贷款，扶贫部门按照政策进行贴息，从而有效地拓宽了扶贫资金渠道。

（四）土地确权与“三权分置”

农地是最主要的农业生产要素，农地制度改革是深化农村改革的重要内容之一。但是，农地制度改革涉及多方面问题，甚至会牵一发而动全身。因此，对于深化农地制度改革，既要大胆创新和探索实践，又要周密考虑和稳妥推进。与会代表对有关土地问题开展了讨论。

湖北省社会科学院院长宋亚平指出，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有利于稳定农民经营预期，也有利

于促进土地经营权流转和农业转型升级，但在实际操作中存在一些问题。第一，不少基层干部和农民群众对土地确权表现出不理解，甚至有恐惧心态并冷漠处之。同时，部分土地确权费用由县级财政支出，增加了县级政府的财政负担。第二，即使土地重新确权登记，也难以推动农村细碎化土地的快速集中，难以快速形成农业规模经营的格局。第三，即使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之后农民拥有了转让、抵押、担保等权利，但是，农业和农民发展缺少资金的状况也不会彻底改变，其主要原因有：农民土地分散零碎，导致银行贷款的高风险和高成本，或者在农民无法偿还贷款时难以索取土地抵押物，或者无法将土地进行变现。认真解决农村土地确权登记及相关问题，有利于中国农业转型升级和农业现代化。

四川省社会科学院副院长郭晓鸣指出，在农村土地“三权”分置的改革实践中，承包经营权退出是一个无法回避的重要问题。从发展规律上看，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退出是在新型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进程不可逆转的背景下重构人地关系的重要选择；从现实需求上看，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退出是破解农村土地资源稀缺与闲置并存的矛盾、加快农业现代化进程的内在要求；从可行条件来看，随着城乡社会保障体制不断完善，以及农民收入中来自农业生产的比重降低，使部分农民具备了退出土地承包经营权的意愿；从适用范围来看，城市就业预期的不稳定性、土地的保障性和增值性预期，决定着土地承包经营权退出将是一个渐进的长期过程。

四川和重庆的农村土地“三权”分置试点经验有：建立退出资格审查制度，探索多元的农户退地模式，协商确定退地补偿标准，建立土地退出与农村产业发展协同推进机制，同步深化配套制度改革。郭晓鸣认为，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退出存在潜在风险。这些风险包括：土地承包经营权退出的法律风险，土地承包经营权退出补偿资金不足的风险，土地承包经营权退出的供求错位风险，土地承包经营权退出的潜在社会风险。

四、结语

“新常态下农业转型升级研讨会暨第十二届全国社科农经协作网络大会”安排了正式会议和潍坊农村改革创新典型考察。与会代表根据会议主题展开了热烈讨论，并希望各地社科院“三农”研究单位加强合作，特别是对于农业转型升级和现代农业发展等重大问题，开展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协作攻关的联合研究，发挥全国社科院研究队伍的整体优势。

“全国社科农经协作网络大会”作为国内知名的“三农”学术交流与研究平台，由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发起，各地社科院轮流举办。这次会议正式成立了全国社科农经协作网络理事会，通过了理事会章程，建立了理事会的组织架构，以进一步推动全国社科农经系统的常态化、紧密型合作。潍坊市委党校为会议举办提供了后勤支援，并安排了与会代表考察潍坊农业改革和发展的典型单位。

（作者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

（责任编辑：午言）